

证券代码：300423

证券简称：昇辉科技

公告编号：2022-046

昇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昇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1 月 22 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出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2 年 11 月 25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 9 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8 人。独立董事刘明水先生因个人原因未能出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李昭强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及事项，并形成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董事会同意提名王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王猛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

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董事会同意选举王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和提名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王猛先生任独立董事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星期一）下午 14：30 以现场投票结合网络投票的形式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公告《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 《昇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昇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25 日

附：王猛先生简历

王猛，男，1972年5月生，专职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3年毕业于中山大学，获硕士学位。自2007年以来一直从事法律工作，现任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为珠海市政协委员。

截至目前，王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其本人与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其任职条件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要求，不存在《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